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6-108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 受托方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人民币2,5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2,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已于2026年9月15日收回上述理财本金并获得收益。具体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026年6月17日	2026年9月15日	0.65%-1.90%	2,500	9.44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500万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本次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500万元人民币进行委托理财。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3号)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647,27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2.6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06,999,968.84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4,929,246.8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2,070,721.9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2月6日全部划至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55号)验证。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6日		
募集资金总额	706,999,968.84元		
募集资金净额	692,070,721.95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标签标识印刷材料扩产项目	3.90	2029年2月
	电子级功能材料扩产升级项目	0.00	2029年2月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10.39	2029年2月
	补充流动资金	99.77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3、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投资方式

1、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500	0.65%-1.90%	3.96-11.58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89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五)投资期限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33063000020260917001)产品起始日:2026年9月17日;产品到期日:2026年12月15日;产品期限89天。

(六)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6.29	0
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02	0
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9.06	0
4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2.98	0
5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2.71	0
6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6.78	0
7	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3.02	0
8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4.15	0
9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10	0
1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1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0	0	10,000.00
12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4.24	0
13	结构性存款	17,000.00	17,000.00	75.44	0
14	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4.53	0
15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6.04	0
16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45	0
1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0.82	0
18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00	9.44	0
19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5.98	0
20	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0.93	0
21	结构性存款	17,000.00	17,000.00	47.16	0
22	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3.12	0
2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6	结构性存款	16,000.00	0	0	16,000.00
27	结构性存款	2,600.00	0	0	2,600.00
28	结构性存款	2,500.00	0	0	2,500.00
合计				247.26	51,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1,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2.83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667.70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5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51,1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900.00	

注: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为可转债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5,000万元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5亿元。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福莱新材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公司财务部门汇报公司财务负责人决策后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5、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或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科目,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6-038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依顿奎速(四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	9,990
投资进展阶段	□完成 □终止 □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募集失败 □未能完成备案登记 □提前终止 □发生重大变更 ☑其他:公司本次投资基金事项的会计认定将遵循会计准则进行审慎处理,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可能因此发生变化。本基金重点投向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的领域,在后期运营过程中,所投资项目可能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投资标的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投资进展及项目完成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或亏损的风险。

一、合作投资基本概述情况

PCB行业未来发展空间广阔,存在较好的投资机会。为抢抓行业发展机遇及投资机会,构建良好的产业生态,提升在行业中的影响力,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上海一元航天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元航天")共同组建印制电路板产业生态股权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标的基金规模1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认缴出资9,990万元,占基金认缴份额的99.9%;一元航天认缴出资10万元,占基金认缴份额的0.1%。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以及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6) (以下简称"此前公告")。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

(一)关于《合伙协议》的签署情况

近期,公司与一元航天正式签署《依顿奎速(四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合伙协议》主要内容较此前公告存在如下变化,除此之外,《合伙协议》其他主要条款与此前公告的"四、协议的主要内容"一致。

主要条款变化如下:

1、基金名称

基金名称为"依顿奎速(四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名称与公司此前公告使用的"依顿奎速印制电路板产业生态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同一主体,后者系此前公告披露时使用的暂定名。

2、投资基金的投资领域

(1)本基金主要投资于PCB产业生态,核心投资方向分为如下两类。

①产业链核心环节投资:围绕PCB生产所需关键原材料、核心生产设备、专用耗材等国产化标的投资,保障供应链安全、降低生产成本。

②产业前沿生态布局:聚焦HDI板、高频高速板、刚挠结合板、IC载板等高端PCB及关联领域,布局技术领先、成长性强的优质项目。

(2)本基金在符合监管约束及合伙协议约定投资领域前提下,可开展四类合规投资:①未上市企业股权;②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③合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基金份额(子基金);④闲置资金可用于存放银行、购买国债或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

3、管理及决策机制、主要职责

对外投资项目及项目退出决策须得到全体投决会成员五分之三及以上赞成票的,投资决策有效。

(二)工商登记及基金备案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基金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且取得了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信息如下:

1、工商登记信息

(1)名称:依顿奎速(四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MAKNBURJ31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成立日期:2026年09月01日

(5)出资额:壹亿元整

(6)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一元航天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房亮)

(7)主要经营场所:绵阳市科技城新区永兴镇会展中路1号D1栋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私募投资基金备案信息

(1)基金名称:依顿奎速(四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管理人名称:上海一元航天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备案日期:2026年09月15日

(5)备案编码:SEX111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本次投资将有利于公司抢抓行业发展机遇及投资机会,构建良好的产业生态,提升在行业中的影响力,进而获得一定收益的可能。公司本次投资是在保证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作出的投资决策,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承担的风险敞口以投资额为限,不会影响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未形成新的对外担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二)本基金主要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或资源互补的领域,其投资业务可能引发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风险。若出现同业竞争,各方将依法公平协商解决,以避免同业竞争;若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监管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披露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投资金额(万元)
1	2026年8月7日	依顿奎速(四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签署合作协议、已完成工商登记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9,990
合计				9,990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 688563 证券简称:航材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39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6年9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发出,并于2026年9月16日下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2名,董事黄进、叶忠明因其他公务以通讯方式出席;委托出席1名,董事张晓艳因其他公务,书面委托董事刘颖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杨晖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并负责会议记录,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权责清单>及其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特此公告。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63 证券简称:航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6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8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39,671,32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39,671,32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752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7520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960,679股,该等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8人,其中非独立董事张晓艳女士因其他公务原因未能列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马兴杰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并负责会议记录;除副总经理刘刚先生因其他公务原因未能列席本次会议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9,294,148	99.8889	350,175	0.1030	26,998	0.0081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2,830,208	98.3748	350,175	1.5089	26,998	0.116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国宝、赵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95
债券代码:113706 债券简称:金帝转债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6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聊城市中华路与松桂大街交叉口创新高科产业园3号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6,565,20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200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董事长郑广会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总经理刘伟先生、董事会秘书薛泰尧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对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500,502	99.9444	13,100	0.0112	51,600	0.0442

2、议案名称:关于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503,502	99.9470	10,100	0.0086	51,600	0.0442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502,402	99.9461	10,800	0.0092	52,000	0.0446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振、王天宇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89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副总裁离任及聘任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副总裁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韩冬阳	董事、副总裁	2026年9月14日	2029年5月18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副总裁韩冬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韩冬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董事及副总裁职务。辞职后,韩冬阳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韩冬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韩冬阳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影响。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确定新任董事人选,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韩冬阳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韩冬阳先生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副总裁情况

2026年9月16日,公司2026年第十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姚义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四届董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附:简历

姚义辰,男,汉族,1983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资金交易中心产品经理,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公司业务部客户经理、团队主管,吉林森工集团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森工集团融信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森工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森工集团资金管理部副部长,天域生态股份吉林公司副总经理,长白山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省长白山国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90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89.08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31,84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否 □不适用:___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45,418.77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465,623.9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367.7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吉林亚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为深圳市言信融通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及长安保证担保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对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使用深圳市润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银行授信额度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申请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银行保函3,890,829元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提供反担保。

(二) 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2026年第十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亚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司洪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1239628832	
成立时间	1997-04-29	
注册地	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注册资本	75,5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0,428.85	365,208.05
	负债总额	303,240.29	302,917.10
	资产净额	57,188.56	62,290.95
	营业收入	11,241.93	41,747.21
	净利润	-5,102.38	-14,088.1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吉林亚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为深圳市言信融通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及长安保证担保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对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使用深圳市润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银行授信额度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申请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银行保函3,890,829元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提供反担保,业务期限以双方签订业务合同约定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系为满足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的全资子公司。

五、董事会意见

出席公司2026年第十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上述担保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累计为1,465,623.90万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367.78%,全部为对合并报表所属子公司的担保。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为45,418.77万元。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88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十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十二次临时董事会于2026年9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2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2名,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刘丙球先生提名,聘任姚义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四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所属子公司申请的银行保函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吉林亚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为深圳市言信融通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及长安保证担保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对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使用深圳市润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银行授信额度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申请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银行保函3,890,829元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提供反担保。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累计为1,465,623.90万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367.78%。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

附:简历

姚义辰,男,汉族,1983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资金交易中心产品经理,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公司业务部客户经理、团队主管,吉林森工集团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森工集团融信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森工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森工集团资金管理部副部长,天域生态股份吉林公司副总经理,长白山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省长白山国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2026-37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6959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9/22	-	2026/9/23	2026/9/23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2026年8月20日,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

本利润分配方案在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6年半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3,196,005,805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959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22,410,043.97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9/22	-	2026/9/23	2026/9/23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东恒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恒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南方电网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959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959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0.06263元;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6263元人民币。

(4)对于其他法人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959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咨询:

联系部门:南网储能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38128117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6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6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10888号5楼报告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74,648,3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1.376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徐晓军董事长主持会议,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会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列席5人,董事熊凛、陈志明、唐林才、潘鼎及独立董事孙杨、雷新勇、袁渊、朱建华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陆颖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1:关于选举华晓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9,188,427	98.8496	4,582,453	0.9654	877,452	0.1850

议案2: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3,923,009	99.8471	569,112	0.1199	156,211	0.033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议案3.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孙立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68,216,659	98.6449	是
3.02	关于选举成小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60,200,912	96.9561	是

(三)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49,475,07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84,173,05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40,274,883	99.4855	569,112	0.4036	156,211	0.1109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9,282,654	99.3877	329,012	0.5515	36,211	0.0608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80,992,229	99.5573	240,100	0.2951	120,000	0.1476

(四)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华晓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316,626,712	98.3048	4,582,453	1.4227	877,452	0.2725
2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321,361,294	99.7748	569,112	0.1766	156,211	0.0486

2、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3.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孙立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15,654,944	98.0031	是
3.02	关于选举成小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7,639,197	95.5144	是

(五)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均获得超过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桂敏、雷镭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248 证券简称:锡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9月14日、9月15日、9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该情况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业绩波动风险提示: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9亿元,同比增长1.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50.99万元,同比下降37.33%。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9月14日、9月15日、9月1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涉及本公司、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9月14日、9月15日、9月1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主营业务和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 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9亿元,同比增长1.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50.99万元,同比下降37.3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也不存在与该类事项相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的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6-062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6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89号星荟中心1座8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8,491,0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483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张诚栩先生主持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其中董事姚沈杰、独立董事王晶晶、独立董事朱明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2、总经理刘辉、副总经理胡震宁、副总经理陆晓艳、董事会秘书张诚栩和财务总监廖上林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并为该借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338,711	97.4020	1,557,711	2.1881	291,700	0.4099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7,059,517	99.3133	1,066,011	0.5112	365,500	0.1755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并为该借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6,239,198	93.4157	1,557,711	5.5457	291,700	1.0386
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6,657,098	94.9035	1,066,011	3.7951	365,500	1.3014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2为特别表决事项,已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2/3以上同意通过。

2、除议案2以外的为普通表决事项,已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2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

律师:胡天任、李悦岩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